

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文件



WUZHONG
JIANGSU 江苏吴中

2024 年 10 月 28 日

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现场会议时间：2024 年 10 月 28 日（周一）下午 14:30，会期半天

现场会议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东方大道 988 号公司会议室

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钱群山

议程内容：

一、宣布会议开始及会议议程

二、宣布出席会议股东和股东代表人数、代表股份数及与会人员

三、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1、审议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审议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3、审议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4、审议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杜若英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四、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提问

五、股东或股东代表投票表决

六、宣布表决结果和决议

七、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八、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0 月 28 日

议案一

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各位股东、各位代表：

鉴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2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与 1 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已离职，已不再具备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决定对以上 3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计 49,000 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其中首次授予部分回购注销 24,000 股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部分回购注销 25,000 股限制性股票。

公司已于 2024 年 10 月 10 日召开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通讯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上议案，根据相关规定，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对上述议案予以审议。

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28 日

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各位股东、各位代表：

鉴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2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与 1 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已离职，根据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对以上 3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49,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其中首次授予部分回购注销 24,000 股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部分回购注销 25,000 股限制性股票。

本次股份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 712,200,832 股变更为 712,151,832 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712,200,832 元变更为人民币 712,151,832 元。

公司已于 2024 年 10 月 10 日召开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通讯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上议案，根据相关规定，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对上述议案予以审议。

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28 日

议案三

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各位股东、各位代表：

根据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进行修改。

具体修改内容见下表：

序号	原条款为	拟修改为
1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12,200,832 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12,151,832 元。
2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712,200,832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712,200,832 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712,151,832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712,151,832 股。

公司已于 2024 年 10 月 10 日召开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通讯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上议案，根据相关规定，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对上述议案予以审议。

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28 日

议案四

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补选杜若英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各位代表：

因独立董事陈峰先生提出辞职，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同意补选杜若英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接替陈峰先生同时担任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职务，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已于 2024 年 10 月 10 日召开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通讯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上议案，根据相关规定，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对上述议案予以审议。

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28 日

附：

杜若英先生简历

杜若英，男，1984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毕业于西南政法大学，获得法学学士学位；硕士毕业于中国政法大学，获得法学硕士学位；博士毕业于北京大学，获得法学博士学位。2017 年加入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此前于某知名红圈律师事务所工作。曾为多家外资企业、国有企业、大型集团公司以及上市公司提供过专业的诉讼与非诉法律服务，如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光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中林鑫宙竹缠绕发展有限公司。